

# 「宜蘭縣災害防救辦公室第十九次工作會議」紀錄

(一) 時間：106年6月14日(星期三)下午2時30分。

貳、地點：本府第三會議室。

參、主持人：賴秘書長錫祿(兼縣災害防救辦公室主任) 記錄：張舜堯

肆、出席單位及人員：如簽到表。(如附件一簽到表)。

伍、主席致詞：(略)。

陸、業務單位報告：(如會議資料)。

柒、行政院「106年災害防救業務訪評計畫」任務分工：(詳如會議資料)。

主席裁示：

一、權責單位分工規劃相當明確，其中教育處、農業處等權責彙整單位科長若有更動，應盡可能及早準備並注意業務銜接，避免影響相關資料彙整。

二、業務資料請各局(處)同仁盡可能做到最好，其中去年度成績不理想之局(處)，本年度請提供完善之文件資料，8月下旬辦理自行評核會議進行業務資料預檢時，再行檢視各局(處)資料。

捌、報告事項各單位意見及主席裁示：(報告事項詳如會議資料)

一、報告事項一：更新「宜蘭縣減災工作彙整表」辦理情形乙案  
(報告單位：減災規劃組)

主席裁示：

(一) 資料請各填報單位填報最新進度。

(二) 農業處在「坡地、土石流等敏感地區之離災、治理」，因

近日媒體關注亞洲水泥礦產開發議題，請農業處在山坡地開發、水土保持管理需特別注意。

- (三) 工務處在「宜蘭縣橋梁檢測及鄉道橋梁巡查作業」，除填報檢測時間、數量外，應敘明檢測結果及後續橋梁改善情形。
- (四) 教育處在「重大老舊校舍改建及補強工程案」，應注意資料更新以及實際執行狀況。
- (五) 本表所列工作項目及未來 107-108 年提報預算，如能與中央前瞻計畫如水環境、城鄉等相關計畫進行連結者，應擴大整合對接。

二、報告事項二：更新「宜蘭縣各防災編組機關單位因應颱風、地震災害整備檢核表」辦理情形乙案（報告單位：減災規劃組）

主席裁示：

本次各單位均已進行檢核，但近日豪大雨以及後續颱風季皆可能成災，請災害防救辦公室持續檢核。

三、報告事項三：有關「減災工作列管事項檢核表」，工務處「閘門、抽水站及移動式抽水機」、工商旅遊處「景點設施安全檢視」、漁業管理所「水門、閘門、抽水機」等乙案（報告單位：減災規劃組）

主席裁示：

- (一) 工商旅遊處近年災害準備金使用率為本縣最高，各景點

設施應於災前提早進行減災工作，除填寫日常檢核表外，實務上應具體進行查核與管理，降低災害發生。

(二) 漁業管理所管轄之養殖漁業生產區排水系統及水閘門，雖委託養殖協會管理，但檢查與管理應確實執行。

玖、臨時動議：無。

拾、結論：

汛期已至，再次提醒各災害防救單位，應盡最大能量做最好準備，減少縣民生命財產損失。

拾壹、散會：下午 3 時 20 分。